

宁波东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45,900 万元	盈利：2,186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6,574.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8,600 万元	盈利：8,163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5.35%	
基本每股收益	2.37 元/股	盈利：0.03 元/股

备注：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的规定，按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确定基本每股收益。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公司就业绩预告相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为 14.59 亿元，同比增长 6,574.29%，主要受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其中司法机关追回股票和现金产生净利润 13.59 亿元。司法机关追回股票注销公告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部分股票注

销完成的公告》（公告号：2020-033）；于2020年6月16日披露的《关于公司部分股票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号：2020-038）；于2020年9月26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号：2020-050）。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数据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与公司2020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2020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东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八日